

证券代码：605300

证券简称：佳禾食品

公告编号：2025-069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547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11.2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4,936.9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074.33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1〕00044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注）	42,085.52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35,712.21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554.39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570.76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0.18
减：累计置换的发行费用	435.71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489.22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1.4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
其中：购入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11.25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925.73万元后的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42,085.52万元。

2、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0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54,388,597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3.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2,50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390.95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09.05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到账，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5)0000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注）	71,549.97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702.80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323.68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323.68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51.89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0.02
减：累计置换的发行费用	366.12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34.14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52,139.61
其中：购入理财产品	5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139.61

注：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500.00万元，扣除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950.02万元后的实际到账募集资金为71,549.97万元。

2、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1年4月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1年7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开立南通佳之味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账户，并择机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关具体事宜。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

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详见 2021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详见 2022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2)。

鉴于公司“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投项目已经结项,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至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专户进行使用,并为“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6)。

公司因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另行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具体负责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原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2025 年 1 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成,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01.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约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 0.75%），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所需。项目尚未支付的少量合同尾款及保证金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2025 年 1 月，公司已为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相关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情况详见 2025 年 1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全部注销。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募投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已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苏州金猫咖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猫咖啡”）及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佳之味”）作为募投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及募投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金猫咖啡、南通佳之味已分别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 2025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余额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600858862	募集资金专户	1,077.06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527481953585	募集资金专户	1.60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512902695210008	募集资金专户	1.26
玛克食品（苏州）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500858866	募集资金专户	379.58
苏州金猫咖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3000873173	募集资金专户	469.31
南通佳之味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112001012500873175	募集资金专户	210.81
合计				2,139.61

注：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1,068.9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前次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相应失效。在前述资金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前次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相应失效。在前述资金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966期收益凭证	20,000	0.1%-3.5%	2025/4/2-2026/3/26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984期	20,000	1.05/2.00/2.50%	2025/4/2-2025/7/1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983期	10,000	1.05/2.31%	2025/4/2-2025/7/1	否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00407期	3,500	1.05/1.90/2.30%	2025/4/1-2025/4/30	是	2.9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理财产品账户余额为 50,000.0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 6 月，鉴于公司“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投项目已经结项，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84.24 元转至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专户进行使用，并为“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2025 年 1 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成，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01.4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约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 0.75%），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所需。项目尚未支付的少量合同尾款及保证金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金猫咖啡及南通佳之味作为募投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同意公司新增“苏州市吴江区联华路”及“南通市海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州路 333 号”作为募投项目“咖啡扩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见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0,074.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66.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6,521.61	36,521.61	36,521.61	-	36,709.71	188.10	100.52	2022 年 1 月全面投产运营	1,116.20	否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3,552.72	3,552.72	3,552.72	-	3,556.90	4.18	100.12	2024 年 12 月开始投入使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074.33	40,074.33	40,074.33	-	40,266.61	192.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分具体募投项目）					年产十二万吨植脂末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是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下游现制茶饮行业出现一定市场波动，对公司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附表 2: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1,109.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26.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26.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咖啡扩产建设项目	否	53,609.05	53,609.05	53,609.05	1,526.48	1,526.48	-52,082.57	2.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17,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1,109.05	71,109.05	71,109.05	19,026.48	19,026.48	-52,082.5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或预计收益（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